

许昌供电公司带电作业 服务客户清凉度夏

□东方今报·猛犸新闻记者
韩争强 通讯员 焦永生 赵高阳

8月8日,许昌供电公司带电作业人员实施不停电作业,对10千伏运2线路十里铺支线2#杆刀闸打火隐患进行带负荷更换,在消除线路隐患的同时,最大限度减少停电时间,保障了附近2000多户居民度夏正常使用。

入夏以来,面对持续高温天气和快速增长的用电负荷,为保障客户清凉度夏用电需求,许昌供电公司坚持“能带电不停电”的原则,充分发挥不停电作业灵活、机

动性强的优势,积极实施带电作业,闭环管理度夏配网设备隐患,全力防止隐患缺陷发展为故障,努力减少居民停电时间。同时,该公司不断延伸带电作业内容,通过在用户接火、设备消缺、电网抢修等工作中开展带电作业工作,最大限度地减少线路施工、故障处理等临时停电和故障停电给客户带来的用电影响,进一步提升供电可靠性和客户度夏用电满意度。

在带电作业过程中,该公司强化作业现场管理,严格实行班前会制度,细化作

业环节,防范现场各类危险点,并通过现场提问的方式,“过滤”作业人员危险点掌握情况,切实做到作业人员对现场“五清楚”(作业任务清楚、危险点清楚、作业程序清楚、安全措施清楚、安全责任清楚),着力筑牢带电状态下施工作业安全防线。

入夏以来,该公司共实施线路带电剪火、接火48次,带电消除配网各类隐患155处,多供电量约20万千瓦时,在保障客户度夏用电需求的同时,减少电量损失,增加了供电量,实现了企业和客户的互利共赢。

魏都区法院不遗余力 执结财产“五无”案

□东方今报·猛犸新闻记者
韩争强 通讯员 芦萍 崔健涛

“无房产、无存款、无动产、无债权、无其他财产”,面对这种家境贫困的“五无”被执行人,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法院并没有简单将其划为“执行不能”,而是执行“尽其所能”,保护申请人权益。8月7日,该院执行法官通过耐心细致的调解工作,采用换位思考调解法,让申请人与被执行人在互相体谅对方难处的基础上,达成一致意见,执结这起“五无”执行难案。

2017年11月的一天晚上,李某骑着一辆电动两轮车与行人邓某相撞,造成邓某受伤,交警部门认定李某负主要责任。后此案经魏都区法院审理,判决李某赔偿邓某医疗费、误工费等7.7万余元。但判决生效后,李某并未履行判决。

2018年3月,邓某申请对此案强制执行。执行法官在执行此案时,了解到李某在某单位做门卫工作,月工资不到2000元,其妻子无业,家境贫困。后经网络查询与实地调查,李某处于“无房产、无存款、无动产、无债权、无其他财产”的境况,实在没有可供执行财产。

被执行人无钱可给,申请人则因被别人撞了却要自己花钱看病而愤愤不平,面对申请人的不满情绪,执行法官在多次向李某做工作的同时,向李某施压,如若一分不给,只能对其采取拘留措施。而李某表态,自己是真的没钱,法院要拘留他也没办法。

2018年7月上旬,法院依法对李某拘留15日。在李某被拘留期间,执行法官不放弃、不舍弃每一种执行

可能,一次次到拘留所做李某工作,希望其能换位思考一下邓某的心情,岂能让人“撞了白撞”?建议他可以通过家人、亲戚想想办法,尽自己最大能力履行执行义务,不要再受法律惩罚。与此同时,执行法官又对邓某做调解工作,让他体谅李某处境,希望他能退让一步,让李某看到结案的希望。

在执行法官对双方不遗余力的调解下,邓某与在看守所内的李某达成调解,邓某放弃部分权益,李某尽最大努力筹集执行款。

8月7日,李某带着家人、亲戚、朋友为其凑齐4.3万元来到法院,当着执行法官的面将此笔执行款交给邓某。而邓某在收下钱后,当即写下结案申请。双方对此结果均表示满意,同谢法官。

长葛供电公司单月购电量 首次突破3亿千瓦时

□东方今报·猛犸新闻记者
韩争强 通讯员 赵娣 张高峰

8月2日,据长葛市供电公司调度自动化统计显示,7月份完成月购电量3.12亿千瓦时,同比增长9.78%,月购电量创历史新高。

入夏以来,高温炎热天气导致电网负荷与电量节节攀升,面对高负荷的连续考验,

长葛市供电公司组织加强负荷预测和检修计划管控,强化电网运行预警预控,合理安排运行方式;开展差异化巡视,动态调整巡视频次,对重载设备和重要线路实施特巡,做到缺陷及时发现,及时处理;强化对用户设备的监督管理,连同营销做好大负荷下有序用电方案,按照有序用电方案指

导工业用户错峰、避峰生产;采用红外测温等手段对输变配电设备开展特殊巡视,尤其是主变温度和充油充气设备,一旦油温过高,要立即采取降温措施,确保设备过热隐患早发现;加强检修计划管理,着重安排零点工程消除设备隐患,将停电对用户和电网的影响降到最低。

麻将桌上捉“老赖” 襄城法院执行干警为民忙

□东方今报·猛犸新闻记者
韩争强 通讯员 李扬 崔佳

日前,襄城县人民法院执行局执行干警迅速出击,在某村一处麻将室里将正在麻将桌上酣战的李某抓获。由于李某拒不履行法院生效判决,襄城县人民法院依法决定对其司法拘留15天。

2017年6月2日,李某因浇地需要用电,向襄城县双庙乡某村电工卢某打电话说明情况,卢某接到电话后因为忙碌,没有到现场为李某接电线头,而是在电话上告知李某操作办法,并嘱托接好线头后用胶瓶套好接头,防止漏电,注意安全,由卢某按小时向李某收取浇地费用。李某接上电线后开始浇地。浇地过程中发生火灾,附近的双庙乡政府工作人员赶到现场灭火,因火势太大,将李某耕种的23亩麦田烧毁。

事故发生后,襄城县双庙乡政府工作人员报警。后警方出具《关于2017.06.02李某过失引起火灾一案的结案报告》予以结案。文中载明:李某在自己家的地里浇地,由于电线使用过久,电线起热引燃附近庄稼。

就损失问题受损人李某要求赔偿未果,于2017年7月31日诉至襄城县人民法院。该案先后两次公开开庭审理,依法判决:被告李某赔偿原告李某小麦损失人民币27600元。

可判决生效后,李某以各种理由拒不赔偿,拒不履行生效判决。2018年2月7日,张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,随后该案进入执行程序。

在此期间,执行干警孙赛博多次查找李某下落,可李某消失得无影无踪,其家人称不知其所踪。执行干警孙赛博又将李某列入“失信被执行人”黑名单,以逼其尽快现身,主动前来履行义务,可这名“老赖”依旧杳无音信。通过查控,李某名下无可执行的财产,案件陷入僵局。

8月7日,申请人张某向执行干警孙赛博反映:李某正在某村一处隐秘的麻将室里打麻将。得知此消息,执行干警孙赛博等人迅速赶往麻将馆,将其从麻将桌上带回了襄城县人民法院。面对执行干警的批评教育,李某还是丝毫没有悔改之意。经合议庭合议决定,对李某采取司法拘留的强制措施,当天被送往襄城县拘留所。

“老赖欠债不还,使法院判决成为一纸空文,不仅严重影响了司法公正,而且严重影响法院的社会公信力。”襄城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局长陈京伟说,近年来,该院采取多种措施,加大执行力度,凌晨、夜间集中和小分队分散拘传相结合的方式,灵活机动强制拘传被执行人,“早晨堵被窝、中午堵饭桌、晚上堵酒桌”对老赖进行严厉打击,让老赖无处遁形。

遗失声明

个体工商户徐志钢(许昌魏都春秋品茗坊),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11002MA419LAR6J,在原许昌市魏都区地税局领取的2015年度定额发票存根联丢失,特此声明。

加强工程质量督查 鄢陵供电公司迎峰度夏保供电

□东方今报·猛犸新闻记者
韩争强 通讯员 郑春桥 陈军

“接地挂环、故障指示仪安装位置错误;高压开关工作接地和避雷接地未分开安装,存在施工质量缺陷……”8月1日,鄢陵县供电公司技术人员在对10千伏金15乐陵线开展配网工程专项质量督查时,提出了多项施工问题整改意见,这是公司加强工程质量督查的一个缩影。

进入7月份以来,为有效缓解电网迎峰度夏供电压力,鄢陵县配电网工程已进入全力冲刺阶段,鄢陵县供电公司加大工程质量监管力度,以高标准、严要求对配网工程进行督查验收,确保质

量更优。工程督查验收前,该公司组织专业技术人员提前介入,监督和指导施工队严格按照标准工艺、规程规定施工,确保工程达标;督查验收过程中,督查小组严格按照竣工验收细则,安排专人核对图纸、测量档距、核对物料、检查工艺,确保责任落实到人,工作项目细化到点,逐基登塔、逐档走线,采取前后互补、循序渐进的方式开展督查验收工作,对督查验收过程中发现的缺陷立即进行拍照、登记,并下达整改通知单,督促施工队限期整改,整改完毕后及时组织复检,确保配电网工程“零缺陷”投入运行。

